新闻中心学院五四表彰方案

一、表彰项目

1.优秀学生干部（6人）

2.优秀学生干事（8人）

二、奖项说明

（一）名额及评选办法

1. 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流程：

18与19级学生干部及代理干部提交报名表，由新闻中心主席团成员打分。新闻中心全体成员投票后，结算总分，取前6位。

总分=（所得票数/投票总人数）\* 60% + （所得分数/总分）\*40%

1. 优秀学生干事评选流程：

20级学生干事提交报名表，由新闻部、新媒体部、摄影部、技术网络部四个部门根据各部门日常评分表结算总分。因各部门评分标准、结算标准不同，各部门结算，总分最高者成为优秀学生干事（各部门取总分最高者各一人，共4人）。剩余参评者不分部门评比，取总分排名前四人。

总分＝（主席团+部长评分）\* 30% ＋ 全体成员投票 \* 30% + 日常任务得分 \* 40%

（二）注意事项

1.涉及个人奖项的评定工作中，由主席团不参评者打分。

2.打分原则参考校优秀学生干部细则。

三、材料报送

根据工作实际，各项申报材料均采用线上报送方式，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一）报送方式

1.”优秀学生干部“ 交至院新闻中心主席方丝雨邮箱：1327828936@qq.com

2.”优秀学生干事“ 交至院新闻中心各部门部长邮箱。

（二）报送要求

1.格式要求：材料需使用Word排版，工作成果正文部分使用仿宋字体，五号，评选办法另有规定的以评选办法为准。

2.字数要求：”优秀学生干部“、”优秀学生干事“ 工作成果陈述不多于300字，相关证明材料应按照精简节约的原则酌情添加附件。评选办法另有规定的以评选办法为准。

3.时间要求：以上材料报送**截止时间为4月27日18：00** 。逾期未报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此次评优工作接受全院师生监督，如在评比过程中发现任何违规违纪行为，请以书面形式报送至院团委，一经核实，取消相应评优资格。